

证券代码：835695

证券简称：厚能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00 至 11：00。

2、会议预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95	厚能股份	2023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君致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

（七）会议地点

辽宁东戴河新区腾达路西段1号公司办公楼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三）审议《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的《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 及《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八)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所需，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关联方史学东、王文茹、史磊、王超、秦皇岛市奥极饲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预计拆入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关联方史学东、王文茹、史磊、王超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4,8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史学东、王文茹、

史磊、王超。

（九）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5,563,401.52 元，即为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39,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公司管理层已对业绩亏损原因进行了分析，并提出相应弥补亏损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成本控制，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十一）审议《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9）。

（十二）审议《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8: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楼二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辽宁东戴河新区腾达路西段1号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静

联系电话：0429-6795623

传真：0429-679562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